

# 内部审计报告

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我部依据内部审计制度审计了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1-6 月财务报告。

我部按照《内部审计规则》，依据内部审计计划实施了内部审计工作。内部审计程序进行了 2017 年度 1-6 月会计报表金额的核对工作，2017 年度 1-6 月的财务报告是依据 2006 年度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编制要求编制的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当期实际经营状况、经营成果，以合理确信 2017 年度 1-6 月财务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。

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内部审计负责人：史静敏

2017 年 8 月 10 日